

证券代码：920305

证券简称：*ST 云创

公告编号：2025-101

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鹏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张真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刘鹏代为表决。

董事王传顺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夏如超先生离任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，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由公司董事长刘鹏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该议案详细内容同时披露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部负责人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同意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同时披露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部负责人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同意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同时披露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部负责人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同意《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同时披露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公司独立董事雷琳娜提出“南京云创 2025 年三季报中列示的其他应收款科目期末余额五亿余元，其可回收性存在不确定性。”

经审计委员会审议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雷琳娜弃权，马振宇和王传顺同意，弃权理由为“南京云创 2025 年三季报中列示的其他应收款科目期末余额五亿余元，其可回收性存在不确定性”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及会议全套文件。

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